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4-030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山西辖区上市公司 2024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西证监局、山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山西辖区上市公司 2024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年报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周一)15: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参加本次活动的公司人员有：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田永东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杨军先生，总会计师杨存忠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李东平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4-026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5 月 13 日、5 月 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

●截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公司静态市盈率 28.76，滚动市盈率 26.98，市净率 1.78，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明星电力”)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5 月 13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披露《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024 年 5 月 14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再次涨停。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5 月 13 日、5 月 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

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大类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行业静态市盈率 18.67，滚动市盈率 17.69，市净率 1.63。明星电力静态市盈率 28.76，滚动市盈率 26.98，市净率 1.78，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三、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了在指定媒体和网站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150　证券简称：莱特光电　公告编号：2024-024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 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2024 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届时，公司董事长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15:00-17:00

活动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现就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投资者可通过 https://ir.p5w.net/zj 或扫描下方征集问题二维码提问。公司将在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特此公告。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4-026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厦门鑫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盐城金起航武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盐城金起航武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4]45 号)，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具体内容

“盐城金起航武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查，盐城金起航武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金起航武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起航武号或企业]作为持有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凌信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股份的股东，曾在高凌信息《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减持股份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金起航武号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至 4 月 24 日期间减持高凌信息股票 269,313 股，未按承诺提前通知高凌信息予以公告，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第三条第二款、《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证监会公告[2022]16 号)第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五十二条、《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第十四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证监会公告[2022]16 号)第十七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企业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你企业应认真吸取教训，积极采取措施，消除违规影响，切实加强证券法律法规学习，规范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行为，依法依规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说明

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并非对公司主体行为作出，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4-020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2/2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 年 12 月 22 日-2024 年 12 月 21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00 元-20,000,000 元
回购价格上限	20.49 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实际回购股数	1,816,000 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958%
实际回购金额	19,994,880.73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26 元/股-12.78 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 20.49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2023 年 12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3)。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1,81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58,802,328 股的比例为 0.395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2.78 元/股，最低价为 9.26 元/股，回购均价为 11.0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4,880.73(不含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已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股份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58,802,328	100	458,802,328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000,000	1.09	6,816,000	1.49
股份总数	458,802,328	100	458,802,328	1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1,816,000 股，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若公司未能在本公告披露日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转让完毕，则本次回购股份未转让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443　证券简称：智翔金泰　公告编号：2024-016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年度科创板生物制品(二)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7:00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16:00 前通过邮件和电话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产品研发进展、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参与了由上交所主办的 2023 年度科创板生物制品(二)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度、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产品研发进展、发展战略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7: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三)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16:00 前通过邮件和电话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单继宽先生，董事、总经理常志远先生，独立董事陈利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李春生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刘力文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电话：023-61758666 转 8621

邮箱：irm@genrixbio.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4-017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合伙企业涉及仲裁暨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仲裁暨资产出售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4 月 29 日，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参股合伙企业资产出售事项的公告》，公司的参股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凌志汉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凌志汉理”)以及北京热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热云”)的其他 16 位股东(合计持有北京热云 47.88%股权)与收购方 Mobvista Inc.(汇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量科技”)签署《关于北京热云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根据《收购协议》，收购方汇量科技以现金收购前述 17 位股东所持有的北京热云股权，其中凌志汉理持有北京热云 12.9858%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现金 19,478.6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股合伙企业资产出售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2022 年 9 月，公司收到凌志汉理发来的《仲裁申请书》以及广州仲裁委关于本案的《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凌志汉理与北京热云的其他四名股东(以下简称“五个主体”)作为申请人，就上述《收购协议》争议以热云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云香港”，一家汇量科技控制的公司)、汇量科技为被申请人，向广州仲裁委申请仲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合伙企业涉及仲裁暨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2023 年 9 月，公司收到凌志汉理发来的《广州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22)穗仲案字第 16396 号】，本次仲裁裁决已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合伙企业涉及仲裁暨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9)。

二、本次仲裁暨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凌志汉理的通知，目前五个主体已针对本次仲裁裁决与热云香港、汇量科技达成和解，各方已签署《和解协议》。根据《和解协议》的约定，热云香港和汇量科技应向凌志汉理支付的全部和解款及利息、各项费用，共计人民币 127,689,119.58 元；目前，该款项已足额汇入凌志汉理账户。

三、本次仲裁的进展情况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仲裁事项和解涉及凌志汉理的应收款项 127,689,119.58 元已足额收取，根据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预计对公司本年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约为人民币 1,913 万元。

上述影响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4-032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 2024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 年江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周五)15:00-17:OO。届时公司董事长毛勇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邓卫勇先生将在线就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长远锂科　公告编号：2024-018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税务事项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驰能源”)于近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税务局稽查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长税稽通[2024]80 号)。根据《税务事项通知书》的要求，公司子公司金驰能源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涉税业务进行了自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税收自查情况

经自查，公司子公司金驰能源需补缴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相关各项税费共计 6,025.77 万元，需缴纳滞纳金共计 1,180.30 万元，合计需缴纳 7,206.07 万元。

二、补缴税款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子公司金驰能源已按要求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主管税务部门未对该事项给予处罚。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缴的税款 6,025.77 万元、滞纳金 1,180.30 万元及弥补前期可抵扣亏损增加的所得税费用 927.70 万元将计入公司 2024 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影响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3.77 万元，最终以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关于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汇丰银行为本公司以下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就以下基金可通过汇丰银行办理的具体业务种类、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汇丰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370010
2	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373020
3	摩根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377530

有关上述基金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6

公司网址：www.hsbc.com.cn

2、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am.jpmorgan.com/cn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关于新增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为摩根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份额代销机构的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已与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渣打银行”)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渣打银行为摩根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份额(基金代码：021177)的代销机构。

投资人可通过渣打银行开展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渣打银行的规定为准。

有关摩根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份额(基金代码：021177)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83/(0755)33382730

网址：www.sc.com/cn/

2、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am.jpmorgan.com/cn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2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至 5 月 23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发送邮件至公司邮箱(ir@chalco.com.cn)、传真至 010-82298158 等方式就所关注问题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日报》披露《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16:00-17: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对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业绩、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6:00-17:00

2、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3、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方式

三、出席会议人员

董事长、执行董事：董建雄先生

执行董事、总裁：朱润洲先生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葛小雷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陈远秀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至 5 月 23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发送邮件至公司邮箱(ir@chalco.com.cn)、发送传真至 010-82298158 等方式就所关注问题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公司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杨先生

2、电话：010-82298154

3、传真：010-82298158

4、邮箱：ir@chalco.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宝贵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4-033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4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活动主题：“提质增效重回报”——2024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

● 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14:30-16:00

● 召开地点：全景路演(http://rs.p5w.net/)网络平台

● 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北证监局指导、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承办的“提质增效重回报”——2024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类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公司将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在法定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活动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14:30-16:00

(二)召开地点：全景路演(http://rs.p5w.net/)网络平台

(三)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曹文明先生

研发中心总经理：廉正刚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14:30-16:00 登录“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网络平台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向本公司提出您希望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活动，在法定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7-87981113

联系邮箱：ir@yoe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http://rs.p5w.net/)网络平台查看本次活动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162　证券简称：巨一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4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4 年 5 月 7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对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工具及业绩考核指标进行了修订，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分配数量不变。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示情况

1、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了《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4 年股票期权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公告。

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公告栏张贴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将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13 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映情况。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聘用协议/劳务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

3、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认为，本次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关于汇添富丰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 年 05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丰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丰利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689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丰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 年 05 月 16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 年 05 月 16 日	
	暂停上述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汇添富丰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丰利短债 A	汇添富丰利短债 C	汇添富丰利短债 D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06893	011057	016427
该基金份额是否暂停上述业务	是	是	是
下属基金份额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下属基金份额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下属基金份额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注：1、汇添富丰利短债 A、汇添富丰利短债 C 和汇添富丰利短债 D 自 2024 年 03 月 22 日起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限制金额为 1 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03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汇添富丰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的公告》。

2、自 2024 年 05 月 16 日起(含 2024 年 05 月 16 日)，汇添富丰利短债 A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不应超过 200000000 人民币元(含 200000000 人民币元)。当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该份额的金额超过 200000000 人民币元，本公司将部分或全部拒绝。该份额暂停上述大额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汇添富丰利短债 A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自 2024 年 05 月 16 日起(含 2024 年 05 月 16 日)，汇添富丰利短债 C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不应超过 200000000 人民币元(含 200000000 人民币元)。当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该份额的金额超过 200000000 人民币元，本公司将部分或全部拒绝。该份额暂停上述大额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汇添富丰利短债 C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自 2024 年 05 月 16 日起(含 2024 年 05 月 16 日)，汇添富丰利短债 D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不应超过 200000000 人民币元(含 200000000 人民币元)。当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该份额的金额超过 200000000 人民币元，本公司将部分或全部拒绝。该份额暂停上述大额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汇添富丰利短债 D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